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参与竞拍北京赛思科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9.94%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竞拍北京赛思科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9.94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按照董事会的授权参与竞拍北京赛思科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赛思科”）29.94%股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中国海防关于参与竞拍北京赛思科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9.94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8-012）。

二、竞拍结果

2018年5月9日，公司从北京产权交易所收到《受让资格确认通知书》，次日与军民融合海洋防务（大连）产业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（以下简称“军民融合基金”）签署了《股权交易合同》，成功拍得军民融合基金持有的赛思科 29.94%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标的股权”），本次竞拍成交价格为转让底价人民币 10,590 万元，以自有资金支付。

三、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

2018 年 5 月 10 日，公司与军民融合基金签署了《股权交易合同》，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1、标的股权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，挂牌期间只产生公司一个意向受让方，由公司依法受让转让标的。

2、根据公开挂牌结果，军民融合基金将标的股权以人民币 10,590 万元（以下简称“转让价款”）转让给公司。公司按照竞拍要求支付的保证金人民币 300 万元，折抵为转让价款的一部分。公司采用一次性付款方式，将转让价款在合同签订后 2 个工作日内汇入北京产权交易所指定的结算账户。

3、自审计评估基准日至转让标的过户至公司名下之日期间，标的企业的损益均由本次转让完成后的股东享有及承担。

4、本次交易过程中所产生的交易费用，依照有关规定由双方各自承担。

5、合同自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四、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竞拍完成后，公司将直接间接持有赛思科 100%股权，有利于公司战略布局的实施，进一步推动对赛思科北京昌平船舶科技产业园的建设和管理，为公司军工业务的系统集成提供更加优质的配套服务，促进公司整体价值提升。

同时，收购赛思科少数股权将更有利于公司对赛思科的重新定位

和全面管理，大大提高赛思科的经营决策效率，及时解决赛思科健康发展的资金问题，不断提升其综合盈利能力，从而有利于赛思科的长远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5月12日